彰化縣北斗鎮北斗國民中學106年1月至6月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簡章

1. 辦理依據：1.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
2.彰化縣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申請審查及聘任實施要點。

3.彰化縣政府105年8月19日府教特字第1050287683L號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正取1名，備取若干名。

三、遴用：

1.僱用期間：自106年1月9日至106年6月30日止。

2.薪資：以時計薪，每小時133元；勞保費、健保費機關負擔部份依實際投保額度補助。

3.僱用期間若不接受續聘，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本校，遺缺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4.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依縣府期程需定期接受考核，以做為續聘或解聘之依據。

四、工作內容及工作時間

（一）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，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。

（二）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，協助實施學生學習、評量、生活等輔導事宜。

（三）協助教師製作身心障礙學生輔助教材、教具。

（四）協助實施學生生活自理能力訓練。

（五）維護學生參與校外參觀教學活動之安全。

（六）協助辦理學校與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聯繫事宜。

（七）不得參與導護輪值工作，或獨立實施教學及評量等工作。

（八）每日填寫工作日誌，記錄學生學習與行為表現觀察記錄、處理措施與成效
 及每日工作內容等。

（九）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，學校相關人員臨時交辦事宜。

五.工作時間：配合學校上課日，校內每日至少4小時，得依實際需求調整工作時間。

六、報名資格：

 1.性別不拘，凡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 (男性須役畢或該期間無兵役義務者；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台灣者，須在台灣地區設籍滿十年以上)，品行端正，並符下列資格者： (1)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之資格者。 (2)開朗熱誠、工作認真、對重度、極重度身心障礙者有愛心、耐心者。

2.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」第六條，教師助理員需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之資格。

3.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」第九條，人員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不得進用：

(1)曾服公務，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
(2)曾犯內亂、外患罪，經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
(3)曾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，經判刑確定。

(4)依法停止任用，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，或因案停止職務，其原因尚未消滅。

(5)褫奪公權尚未復權。

(6)受監護或輔助宣告，尚未撤銷。

(7)罹患精神疾病尚未痊癒，不能勝任特殊教育相關工作。

(8)行為不檢損及學生權益，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。

(9)經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或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。

(10)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，未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通報，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

事件；或偽造、變造、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，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。

七、報名日期及地點：

 1.報名日期：106年1月3日(星期二)至106年1月6日(星期五)，上午9：00至12：00；

 2.報名地點：本校輔導室 ； 電話：8882072轉42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 1.採現場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

 2.報名時請攜帶下列證件正、影本各一份：

 (1)國民身份證 (2)本人最近三個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兩張 (3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

 (4)相關經歷證件 (5)教師助理員切結書

九、甄選：

 1.甄選日期：106年1月6日(星期五)下午1：00至3：00。

 2.甄選地點：輔導室。

 3.甄選方式：口試。

十、放榜：

 1.放榜時間：106年1月9日(星期一)下午5點前。

 2.放榜地點：公佈於北斗國中網站 (http://www.ptjhs.chc.edu.tw/xoops/ ) 。

十一、解僱：

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條，學校任用教育人員或進用其他專職、兼職人員前，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

法之規定，查閱其有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，或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性侵害、

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者。

十二、本簡章陳核校長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承辦： 輔導主任： 校長：

彰化縣北斗國民中學105學年度1月至6月

編號：105-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出生 | 年 月 日 | 黏貼二吋相片 |
| 電話 |  | 手機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畢業學校 |  | 科系別 |  | 畢業年次 | 年 月 | 備 註 |  |
| 甄選類型 | □ 特殊教育助理人員 |
| 口試成績 |  | 名次 |  |

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

※繳驗證件（已繳交打ˇ）

□ 國民身分證

□ 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二張

□ 學歷證件：最高學歷畢業證書

□ 相關經歷證件

□ 教師助理員切結書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彰化縣北斗國民中學106年1月至6月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甄選准 考 證兩吋照片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 間 |  科 目 |  監考人員簽章 |
|   |  口 試 |  |

姓名：編號：106-甄選類型： □每日至少4小時甄試地點：北斗國中會議室甄試日期：106年1月 日 |

**彰化縣106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**

**切結書**

 **本人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為擔任 (機關學校全銜)之聘(進)用(約僱/非編制)人員，茲聲明本人確無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第二條第三至五款(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)之情事，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授權有關機關查證之規定辦理，若有違反，或有不實情事者，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，特立切結書為證。**

**特此切結**

**立切結人： (簽章)**

**身分證統一編號：**

**住址：**

**電話：**

**中 華 民 國 106年 月 日**